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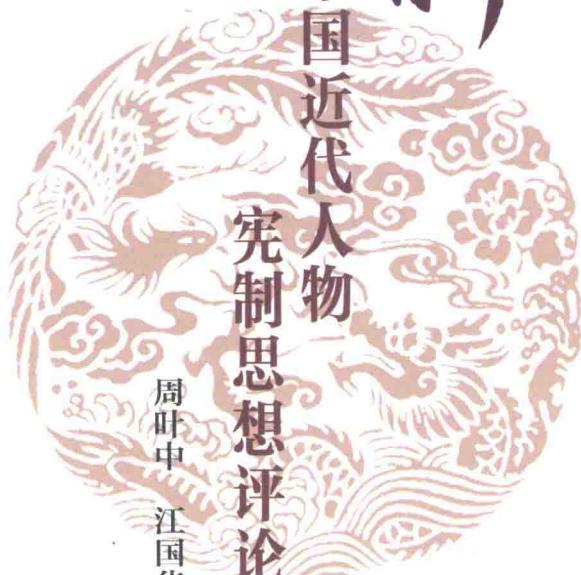
# 维新

中国近代人物

宪制思想评论

( I )

周叶中 江国华  
主编



中国立宪评论丛书



# 维新

中国近代人物

宪制思想评论

( I )

周叶中 江国华 主编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5 · 北京

- 声 明
1.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问题，由出版社负责退换。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中国近代人物宪制思想评论. 1, 维新/周叶中, 江国华主编.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5.1

ISBN 978-7-5620-5719-2

I . ①中… II . ①周… ②江… III . ①宪法—思想史—中国—近代 IV . ① D921.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76679 号

---

出 版 者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25 号  
邮 寄 地 址 北京 100088 信箱 8034 分箱 邮编 100088  
网 址 <http://www.cup1press.com> (网络实名: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电 话 010-58908586 (编辑部) 58908334 (邮购部)  
编 辑 邮 箱 zhengfadch@126.com  
承 印 固安华明印业有限公司  
开 本 720mm × 960mm 1/16  
印 张 37  
字 数 625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89.00 元

“国家 2011 计划司法文明协同创新”、“武汉大学哲学社会科  
学优势特色学科”支持成果。

## 总 序

近代中国，内忧外患，命运多舛。

在遭受鸦片战争（1840年）、第二次鸦片战争（1856年）、中日甲午战争（1894年）、八国联军侵华战争（1900年）以及日寇侵华战争（1937年）等民族屈辱和苦难的历程中，朝野双方阵营中的诸多人士，均在痛苦地思考或探索“救亡图存”的可能方案……正是在他们的主导或者推动下，洋务运动（1861年～1894年）、戊戌变法（1898年）、庚子新政（1901年～1911年）、共和革命（1911年～1912年）、新文化运动（1915年～1923年）以及联省自治运动（1920年～1925年），等等，相继登上近代中国的历史舞台，并成为推动中国政治和社会现代化的重要力量。

百年之后，反顾这些历史人物，他们或为朝中贵族，或为知识精英，或为一介书生，但多怀忧国救世之情；他们或为君主立宪主义者，或为民主立宪主义者，但多持公益之心；他们或留存长篇专论，或仅有只言片语，但多有震耳发聩抑或发人深省之力……

沧海桑田，英雄几何？在个人命运为历史遭遇所裹挟的时代，但凡在为国家命运和民族前途而思索而操劳的人，不管他贵为天子，抑或贱若草芥，都堪称他所处时代之英雄。因为一个时代所能够留存久远的东西，通常不是器物，而是思想；一个民族所能够传承久远的东西，往往也不是器物，而是思想。正是思想刻录了时代的记忆，只有思想方可映衬出民族的魂魄。所以，思想史，也只有思想史，才是一个国家或者一个民族演进史的灵魂所在。

百年立宪，辈出英雄！他们或为立宪奔走呼号，或为立宪奋笔疾书，或为立宪变法新政，或为立宪流血牺牲……他们或因其主张为后人所传颂而备

享哀荣，或因其观点为时代所不容而饱受诟病。但他们一律都是思想者，都是民族思想史的贡献者，是他所处的那个时代的英雄人物。

思想乃勇敢者的游戏。唯有真的猛士，才敢于在民族危亡之际亮出变法主张；唯真的猛士，才敢于在国家危难关头推出新政方案；唯有真的猛士，才敢于为民族大义宣扬其主张，而不计身家性命；唯有真的猛士，才敢于为国家长治坚守其观点，而不计生前生后之评说……

思想是思想者的精灵。她有穿透躯体的力量，她有超越时空的灵性。

烛古鉴今。缅怀近代中国立宪过程中的历史人物，吾等或当扪心自问，或当躬身反省：一百年过去了，我们为思想界贡献了什么？我们有关中国立宪的思考与讨论是否超越了前人？抑或我们还在重复着先辈们当年的议题？抑或我们有关中国立宪的思考与讨论根本就达不到当年的高度和深度？……

明清思想家顾炎武曾作诗《精卫》，以明其志。细细品味其意其境，深为思想者的孤独、勇敢、坚韧、悲情和一往无前的秉性而震撼。这种秉性是思想家顾炎武的，也是所有思想者所固有的。正是那些或如精卫填海，或如杜鹃啼血，或如春蚕吐丝的思想者们，用他们的精灵铺就了近代中国的立宪思想史……所以，用近代中国启蒙思想家顾炎武之《精卫》一诗，隐喻近代中国立宪人物，或正恰当。

万事有不平，尔何空自苦；  
长将一寸身，衔木到终古？  
我愿平东海，身沉心不改；  
大海无平期，我心无绝时。  
呜呼！君不见，西山衔木众鸟多，鵩来燕去自成窠。

编 者

2014年7月10日

# 目 录

|                              |     |
|------------------------------|-----|
| 总 序                          | 1   |
| 龚自珍：一祖之法无不敝，千夫之议无不靡          | 1   |
| 林则徐：民惟邦本                     | 20  |
| 魏 源：履不必同，斯于适足；治不必同，斯于利民      | 38  |
| 徐继畲：政不在治民，而在养民               | 55  |
| 洪仁玕：国家以法治为先，法制以遵行为要          | 63  |
| 冯桂芬：法苟不善，虽古先，吾斥之；法苟善，虽蛮陌，吾师之 | 78  |
| 王 铠：君民共政，并治天下                | 99  |
| 翁同龢：法不阿贵，贵贱同法                | 111 |
| 张之洞：立宪本旨，不外乎达民情、采公论两议        | 122 |
| 黄遵宪：无一事不立会、无一人不结党乃立宪国之通俗     | 142 |
| 严 复：立宪非他，即是众治                | 158 |
| 郑观应：宪法乃国家之根柢                 | 174 |
| 容 阖：人人有亡天下之责，人人有救天下之权        | 187 |
| 李鸿章：变法者兴，因循者殆                | 213 |
| 康有为：设议院以通下情，立宪法君民合治          | 234 |
| 梁启超：法者，天下之公器；变者，天下之公理        | 275 |
| 谭嗣同：得变法，以图民智民富民强             | 306 |

|                           |     |
|---------------------------|-----|
| 汤化龙：言论自由乃宪政之基             | 323 |
| 唐才常：醉卧沙场君莫笑，古来征战几人回       | 344 |
| 载 潎：瀛台冷霜钟粹夜，变法图强罔生死       | 357 |
| 慈 禧：世有万古不易之常经，无一成不变之治法    | 373 |
| 奕 勤：立宪一事，固有利而无弊           | 397 |
| 善 耆：立宪之根本基于地方自治           | 412 |
| 载 泽：立宪政体，利君利民不便于官         | 423 |
| 端 方：所谓宪法者，诸法之渊源也，一国之大本大法也 | 441 |
| 戴鸿慈：立宪之要在自治               | 462 |
| 陈 范：清议救国难济世，化笔为戎映雪轩       | 478 |
| 张 肇：立宪大本在政府               | 491 |
| 于式枚：立宪在求其实而不徒震其名          | 512 |
| 岑春煊：惟有立宪，方可救亡             | 523 |
| 汪大燮：图谋宪政，投袂“五四”           | 543 |
| 载 洋：立宪法以图江山永固，明政举奈何星火燎原   | 561 |
| 溥 仪：安命达天堪久在，心安体舒任祸福       | 575 |
| 后 记                       | 585 |

卷之三十一

## 龚自珍：一祖之法无不敝，千夫之议无不靡

### 题记：

浩荡离愁白日斜，吟鞭东指即天涯。  
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

——龚自珍《己亥杂诗》（五）



龚自珍画像〔1〕

## 一、生平简介

龚自珍（1792年8月22日～1841年9月26日），乳名阿珍，初名自暹，后名自珍。字尔玉，又字璱人；后更名易简，字伯定；又更名巩祚，号定庵，故后人亦常称之为“龚定庵”；晚年居于昆山羽琌山馆，号羽琌山民。汉族，浙江仁和人（今浙江杭州）。清代著名思想家、文学家及改良主义的先驱者。

龚自珍出生在世代官宦学者家庭。祖父龚禔身，字深甫，号吟臞，乾隆壬午（1761年）举人，己丑（1769年）贡生，官至内阁中书军机处行走。父亲龚丽正，字旸谷，号暗斋，进士出身，先后在礼部仪制司等官署任职，官

〔1〕 图片来源于 [http://baike.baidu.com/view/7092.htm#ref\\_1\\_7092](http://baike.baidu.com/view/7092.htm#ref_1_7092)。

至江南苏松太兵备道，署江苏按察使。其母段驯，字淑斋，著名文学家段玉裁之女，工诗能文。龚自珍的书香门第出身，加之长辈的后期教导，为其日后的建树奠定了基础。

龚自珍4岁随其母读书识字，6岁随父母迁居北京，7岁在其母引导下开始学习吴业伟、方舟、宋大鑄等人的文章，8岁在其父指导下研读《登科录》，搜集学习二百年科名掌故资料，做朴学的基础功夫。11岁正式拜师建德拔贡生宋璠，学习儒学经典，次年跟随外祖父段玉裁学习《许氏说文部目》，以培养细致严谨的科学态度。14岁在其父启示下便著有《汉官损益》，旨在考究古今官制利弊。16岁开始通读《四库全书总目提要》。19岁时，熟读经典又研习多年八股文的龚自珍走上了读书人必经的道路——科举考试，但是未获成功，只中副榜第二十八名。中副榜之后，龚自珍虽然名义上担任过短期的武英殿校录，但是这种校对官方典籍的工作并非实职，只是借此可以浏览皇家书册。数月之后，举人龚自珍便随父母离京，以公子身份广交游，增阅历。后其父升任江南苏松太兵备道，署江苏按察史，驻上海，主管上海海关，龚自珍一直追随身边。28岁时，龚自珍参加浙江乡试，中第四名举人。对于封建时期的读书人，中举则意味着入仕，29岁的龚自珍以举人资格首次进京参加会试，可惜，会试不中，但这并没有影响到龚自珍的参政热情。他借机在北京住下，开始京师交往，结交了大量人物。其中包括：在学术思想上对他有重要影响的人物，如经学家刘逢禄；政坛上身居要职的官员，如王鼎；与龚自珍志同道合的同志，如魏源。这段留京经历，令龚自珍的学术思想和政治改革思想认识更加深刻。30岁时，龚自珍第二次参加会试，仍旧未中。当年四月，以举人资格，考选内阁中书，但未立即到职。由于龚自珍在仕途上十分不顺，因此经过两次会试之后，他把目光转向了社会现实问题，及国家重大的方针政策。

道光元年（1821年）春天，龚自珍正式就任内阁中书。在担任内阁中书期间，他撰写了《上国使馆总裁提调总纂书》，论列西北塞外部落源流、山川形势。其基本用意在于厘清前人错误，针对历史和现实，努力巩固西北边防。同时，龚自珍抓住机会上书表心，呈送对国家具体方针政策的建议。在当时，就其职位而言，这是超越职权的大胆行为，随时可能遭遇牢狱之灾。可就龚自珍的改革热情而言，这是一次超越自我的勇敢尝试。但由于人微言轻，龚自珍的建议并没有得到当权者的重视和采纳。不过，他的文章在士人中传抄，

因此，他议论朝政、倡言改革的名声逐步传播开来。同年，龚自珍报考军机章京未被录取，此事对他的打击不小，切断了他从军机章京参政的道路。

道光三年（1823年），其母段驯去世，龚自珍闻讯，即辞职奔赴上海，奉母遗骸回杭州安葬。龚自珍与其母的关系极为亲密，在他童稚时期，母亲就在灯下床前教他识字读书，加之年轻时期又长期跟随父母，直到中举入京任内阁中书才离开。母亲的慈爱、宽容、理解与保护，如同春风化雨般滋润着少年龚自珍的心灵，所以段驯的去世对龚自珍的影响是极大的。

道光六年（1826年），服阙后的龚自珍重新入京供职。这一年，欲在政坛一展身手的他参加了人生中第五次会试，仍然落第。此后三年，龚自珍在内阁中书任上，广泛结交朋友，抨击时政，提出改革意见，多方上书言事，在京城舆论思想界获得很高的声誉，甚至出现龚魏（魏源）齐名。

道光九年（1829年）龚自珍第六次参加会试，终于中试第九十五名。此时龚自珍已38岁，思想性格已经成熟，言论犀利。这次考试是他一生最为得意的事，不仅仅是因为中进士，而在于他有机会通过试文直接向最高政权中心呈送自己的改革主张。道光十五年（1835年）龚自珍升任宗人府主事。次年，先兼任玉牒馆纂修官，后改任礼部主客司主事，祠祭司行走。道光十九年（1839年），龚自珍的叔父龚守正由都察院迁授礼部尚书，恰好成为龚自珍的上官，按清朝回避制度，龚自珍应当辞官。再加之龚守正是个圆滑世故的官僚，龚自珍早就对他心有不满，于是，龚自珍就以父亲年过七旬需要照料为由，正式辞去礼部主客司主事一职。数日后，龚自珍不带家眷，只雇了两辆马车，一车自载，一车载文集百卷，怀着愤怒而悲伤的心情，告别了北京。

辞官南下后，龚自珍常往来于杭州、昆山两地。道光二十一年（1841年）龚自珍担任江苏丹阳云阳书院讲席。三月，其父去世。其父本是杭州紫阳书院的主讲，他去世后，这一讲席就由龚自珍承担，同时，龚自珍仍旧兼任丹阳云阳书院讲席。同年八月十二，龚自珍暴病逝世于丹阳，终年50岁。

## 二、立宪主张

龚自珍逝世于鸦片战争激烈展开，中华民族的命运发生重大转折的时期，

他没能看到鸦片战争的结束，便匆匆告别人世。英年早逝的他，不仅以社会批判家出现在历史上，也以社会改革家的面貌出现在历史中，留下传警后人的著述和改革思想。

### （一）“衰世”说

“楼阁参差未上灯，菰芦深处有人行。凭君且莫登高望，忽忽中原暮霭生。”这首绝句是 28 岁的龚自珍在北京游览京南陶然亭，看到日落黄昏，天色阴暗，陶然亭旁芦苇在风中起起伏伏，房舍楼台，如剪影般远近散布这一萧条景色时所创作的。此时的龚自珍触景生情，寓情于景，借景表达自己对当时清政权的判断：清王朝已经走到日薄西山、暮色漫天的阶段了。即便如此，龚自珍仍然有力挽狂澜的雄心壮志，想救治这衰颓的王朝，但由于人微言轻，不受重用。

经过时间这把无形的刻刀雕磨，20 年之后，龚自珍对时局有了新的判断：清王朝的局势已然危如累卵，崩溃已成必然。基于这种判断，龚自珍把目光聚集在当时社会的各个角落，用犀利的笔墨，挖掘丑恶和鄙陋，揭示众人常见却很少予以关注的社会问题。龚自珍是一个勇士，是一个勇敢的批判家。他以批判的态度揭露社会问题，正好为他对当时总局势的判断作了最尖锐深刻的说明。当许多士人还沉湎在乾嘉盛世的梦幻中，清王朝大小臣子还陷于尔虞我诈、文恬武嬉中时，龚自珍和志同道合之士直面社会的腐朽黑暗，大声疾呼，产生了震动人心的社会效果。

龚自珍的社会批判思想最为突出且最有价值的地方在于对当时社会基本形势的判断，龚自珍将当时的社会判断为“衰世”。“衰世”说最早是由孔子提出，孔子认为他所处的时代是“衰世”。他认为当时礼崩乐坏、道之不行，周王室衰微，诸侯蜂起，为了自己得益而互相征战，诸侯挟天子以立霸名，出现了种种私室富于公室、“陪臣执国命”的非礼现象。<sup>[1]</sup>孔子对这些现象非常不满，认为“八佾舞于庭，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论语·八佾》），“天下有道，则礼乐征伐自天子出；天下无道，则礼乐征伐自诸侯出”（《论语·季氏》）。孔子认为出现这些现象是由于人们及主权者没有仁爱之心，进而违背周礼而造成的。因此他主张恢复周礼，培养仁爱之心，反对刑法统治。

龚自珍的“衰世”说是从今文经学引申出来的，在继承孔子“衰世”说

<sup>[1]</sup> 万光军、高腾云：“论龚自珍与孔子的衰世观”，载《岱宗学刊》2001 年第 4 期。

的同时又对其作出了新的诠释。“衰世”既是龚自珍对当时社会形势性质的判断，也是他批判各种鄙陋和黑暗的基点。龚自珍所提的“衰世”有以下特点：

1. 类似治世。“治世”是太平盛世，“衰世”只是类似“治世”而已，即在形式上、表面上有“治世”的样子，但实质却大不相同。经过乾嘉盛世后，眼前的社会已经不是“治世”了，是政治、经济、文化思想、社会风气全面衰颓的“衰世”。表面上还未发生巨大变化的社会内部，已经蕴含着全面崩溃的危机。龚自珍的敏锐之处就在于，当大多数人还沉浸在盛世的幻梦中时，他已经预感到清王朝的崩溃趋势。事实证明，龚自珍对当时社会趋势的判断是准确的，这是他作为一个启蒙思想家的超前眼光的重要表现。

2. “衰世”覆灭命运无可挽救。龚自珍常用“黄昏”、“暮”、“日夕”等词来描绘“衰世”毫无前途的特点。他在诗作《梦中作》中写道：不是斯文掷笔骄，牵连姓氏本寥寥。夕阳忽下中原去，笑咏风花殿六朝。<sup>[1]</sup> 夕阳和六朝两词，表达了龚自珍沉重的历史兴亡感慨。传世文化精华、先圣籍典被弃置，杰出优秀的人才不受重用，虚伪无能的官员却担负国家重任。“衰世”从社会体制、氛围、文化和用人制度等各方面都陷入极度腐朽黑暗的状态，国家前途自然无望。但是龚自珍有强烈的忧患意识，面对如此腐朽不堪的国家，他深感痛惜，但又无法改变。所以，封建统治的危机，清王朝无望的前景，甚至中华民族今后的命运，都成为龚自珍终身与共的忧患意识根源。

3. “衰世”扼杀人才。在清王朝末期，整个社会上至将相王侯，下至士农工商，没有出现一位杰出的人物。朝野上下，浑浑噩噩，猥琐浅薄，整个社会呈现一潭死水状。龚自珍认为在这种社会环境下，是不可能孕育出人才的，反而还会扼杀已经出现的人才。对于这点，龚自珍自身深有体会。他在京城高言献策，得罪不少官僚贵族，也因此受到不少迫害。龚自珍通过不断对社会鄙陋进行批判来警醒世人看清自己所处的时代已然不是盛世，通过对“衰世”的描述不断激发世人认清现实，这在当时来说是具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的，尤其是知识分子、广大官员需要这种刺激。正如马克思所说：“一个人口几乎占人类三分之一的幅员广大的帝国，不顾时势，仍然安于现状，由于被强力排斥与世界联系的体系之外而孤立无依，因此竭力以天朝尽善尽美

<sup>[1]</sup> (清) 龚自珍：《龚自珍全集》，王佩诤校，上海古籍出版社1975年版，第87页。

的幻想来欺骗自己，这样一个帝国终于要在这样一场殊死的决斗中死去。”<sup>[1]</sup>龚自珍以自己绵薄之力，石破天惊地打破大多数人的幻想之后，人们开始比较清醒地审视自己所生存的社会现实。

## （二）批判皇权与“宾宾说”

### 1. 批判皇权

封建专制主义是一种尊卑序列等级森严的制度，在庞大的国家机器顶端是集神权、君权、族权于一身的君王。正所谓皇天后土，在于一人；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所有的臣子百姓都必须绝对服从君皇的绝对权威，这俨然已成为封建社会的基本准则。历史上不乏由于皇权过度集中或者君皇品行暴虐给百姓带来巨大灾难的情形。因此，从原始的儒学开始，就出现两个相互制约的理论。一是维护皇权，维护专制制度；一是民贵君轻，以民为本。龚自珍是在继承了民本思想的传统之上，结合了明清思想文化界的民主主义思想，经过缜密的思考后，向皇权发出批判的言论。

龚自珍通常借用诗词，采用借古喻今的泛论手法来批判皇权，不做具体时间、人物的指涉。<sup>[2]</sup>他揭示帝王的专横残暴就说：“昔者霸天下之氏，称祖之庙，其力强，其志武，其聪明上，其财多，未尝不仇天下之士，去人之廉，以快号令，去人之耻，以嵩高其身；一人为刚，万夫为柔，以大便其有力强武。”<sup>[3]</sup>在对皇权阴暗面进行揭示时，龚自珍强调的是皇权对士大夫的压制。清朝对士大夫知识分子的压制，特别是汉族知识分子的压制是十分严酷的。“本朝纠虔士大夫甚密”，<sup>[4]</sup>这正是清王朝统治的特点。龚自珍认为，皇权对士大夫的统治可以概括为六个字：“约束之，羁縻之”<sup>[5]</sup>。约束是指严酷的高压政策，如文字狱等；羁縻是通过笼络、收买、麻痹的方式从思想、感情和生活上对有识之士进行麻痹。严酷的高压政策造就了大批浑浑噩噩、只识声色犬马、只会唯唯诺诺的腐败官僚。清王朝的高压政策是有效的，甚至连抨击封建专制主义的龚自珍自己回首这段历史时，也悲痛不已：“避席畏

[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587页。

[2] 陈铭：《龚自珍评传》，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139页。

[3] （清）龚自珍：《龚自珍全集》，王佩诤校，上海古籍出版社1975年版，第20页。

[4] （清）龚自珍：《龚自珍全集》，王佩诤校，上海古籍出版社1975年版，第205页。

[5] （清）龚自珍：《龚自珍全集》，王佩诤校，上海古籍出版社1975年版，第35页。

闻文字狱，著书都为稻粱谋”<sup>[1]</sup>。

## 2. “宾宾说”

在封建专制主义下，士人通过科举和引荐等方式进入官僚体制，主持中央和地方政务，协调社会运转。在中央与地方各级机关中，有无能够推动社会变革的人才是非常关键的。龚自珍认为，改革在组织上有两大问题，一是君王和大臣之间的关系问题，二是是否能做到任人唯贤的问题。其中他用“宾宾说”来阐述君王与大臣之间的关系。

“宾宾”一词，见于《古史钩沉论》，意指君臣关系中，君王要以对宾客的尊重来对待有才能的臣子，臣子始终只是君王的客人。<sup>[2]</sup>春秋战国以来，一国的士人在他国任官是受到特殊尊重的，被称为客卿。但是自从汉朝开始的中央集权后，已经不存在客卿的可能了。“宾宾说”是龚自珍借助评论历史上君臣的关系而提出的观点，他认为宾客出现的历史条件是当一国的统治已经岌岌可危，将要崩塌的时候，这时出现的有才能的并具有独立人格的士人叫作宾。宾与君王的关系不同于君臣之间的关系，宾在朝廷任职，与君王是工作上的关系且是有进有退、可合可离的比较松弛的上下级关系，绝不同于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之类的君臣关系。龚自珍强调在专制主义制度下，有才能的士人要保持独立的人格与尊严，要拒绝封建性的人身依附关系。宾客依仗传统的礼、儒、道、史的基本规范和能力，为人君服务，为国家服务。因为宾的特殊身份，君王对宾也应该以礼相待。“宾宾说”的理论核心是伸张民主主义的人格独立，抗拒专制主义束缚，主张个性解放。它显示了民主主义思想自清末民初发展到近代，先进的思想家认真审视数千年的人身依附关系的不合理，反省出人格的自觉追求。所以说龚自珍的“宾宾说”是近代民主主义思想的一部分。

“宾宾说”的另一种表达形式是“山中之民”。“山中之民”出自于龚自珍25岁时所写的《尊隐》一文。由于龚自珍对山中之民未做详细的阐述，所以对于“山中之民”概念，意见不一。有的人认为是山中之民指的是农民<sup>[3]</sup>；有

[1] (清) 龚自珍：《龚自珍全集》，王佩诤校，上海古籍出版社1975年版，第471页。

[2] 陈铭：《龚自珍评传》，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176页。

[3] 侯外庐：《中国早期启蒙思想史》，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657页。

的人认为是地主阶级知识分子<sup>[1]</sup>；也有人认为是指封建社会中不满旧王朝统治并准备取而代之的社会政治势力<sup>[2]</sup>。不管是哪种分析，结合“宾宾说”，我们可以认为：仕于朝为宾，行于野为“山中之民”。<sup>[3]</sup>山中之民既包括“宾宾说”中的宾，也包括具有启蒙思想的反对派和代表资本主义萌芽的市民阶层，而这些人的集中代表，就是那个时代具有民主主义启蒙思想的知识分子。在当时，具有启蒙思想的先进知识分子，大多是具有远大抱负有才能的人。但是，他们大多官位比较低，在大政方针上无法参与其中。同时与把持政权的大官僚之间有巨大距离，其集中反映在思想、人格及心理上。因此，虽然他们人在京城，心中却时常感到自己在山中，龚自珍也是如此。龚自珍结合自身的处境敏锐地察觉到这种破坏现存社会秩序的“山中力量”，却也没有清晰地表达它。把“山中之民”和“宾宾说”联系起来看，龚自珍的历史进步性表现在：当清王朝还是貌似强盛的时候，他发现而且赞许一种外在于当前政权的社会力量，预感到社会的变更，宣扬一种不单纯依附清政权的独立人格，鼓吹为新朝代服务的历史合理性。“宾宾说”是在中国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具有民主主义色彩的思想理论，对于日后的维新运动具有重要影响。

### （三）人才论及对官僚制度的批判思想

#### 1. 人才论

龚自珍的人才论是与“宾宾说”相辅相成的，他认为人才的养成是“宾宾”的前提：能被君王当宾客尊重的，必须是杰出的人才。龚自珍所说的杰出的人才，指的不是精八股、工书法的白面书生，也不是空洞地讲天命太极之学的理学家，更不是脱离实际搞繁琐考据的汉学家，而是经世致用的“英奇之士”。<sup>[4]</sup>龚自珍的人才论，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社会宽松的政治和繁荣的经济，才能培养出杰出的人才。龚自珍把一个朝代分为早、中、晚三个阶段，他认为能培养出杰出人才的只能出现在晚这个阶段。“君子适生之，入境而问之，天下法宗礼，族修心，鬼修祀，

[1] 杨昌江：“谈谈龚自珍所说的‘山中之民’的身份问题”，载《光明日报》1965年3月24日。

[2] 竺柏松：“也释龚自珍《尊隐》中的‘山中之民’”，载《贵州社会科学》1987年第8期。

[3] 陈铭：《龚自珍评传》，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179页。

[4] 王素香：“浅谈龚自珍的‘人材’思想”，载《辽宁师专学报》2005年第6期。

大川修道”，成为一个王朝的鼎盛时期。龚自珍把人才的出现、培养直接与一个时代的政治、经济、文化联系起来，也是对腐败社会摧残人才的斥责。

第二，龚自珍把人格的标准，定在“心力”上，龚自珍的“心力说”比较抽象，其内涵也未阐释，根据现代语言解释，心力即独立的强大的精神力量。但是，“心力说”与传统儒学以道德伦理评价人才相比，具有不受约束的突破意味。就是说，人才的标准，不是儒家的道德规范和职能要求，更不是宋明理学的理。抽象的心力，有很大的包容性。龚自珍认为，在“衰世”社会里，人才不单指将相士人，也包括工商小民，甚至包括盗偷贩夫，只要有心力都是人才。龚自珍把人独立的心理力量与突出的技能结合起来，使他的人才论蕴含着一种与封建道德标准相对立的意味。所以，他呼吁的“不拘一格降人才”，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有着追求新社会的强烈色彩。

## 2. 对官僚制度的批判思想

在封建国家机器中，官僚制度是保证封建国家机器运转不可缺少的一环。先秦以来，封建国家建立的从中央集权到地方的这一套官僚制度，两千年基本没多大变化。但是，随着封建社会的逐渐没落，这套官僚制度的弊端也日益显现。龚自珍所生活的年代，种种弊端已经浮出社会表面，十分明显：腐朽的官僚制度，已经成为社会发展的障碍。龚自珍自幼生长在读书做官的环境下，所见所感也更为直接。当他揭示批判这个专制主义制度的腐朽黑暗时，官僚制度就是他重点批判的对象了。龚自珍的批判是从四个方面进行的：“循资用人”的官僚体制；僵化虚伪的科举制度；腐朽黑暗的司法制度；卑污丑恶的士林风气。他重点否定的是封建官僚制度本身，以及在这一制度中沉浮的士人，从而揭示封建国家机器的腐败、黑暗。

龚自珍 23 岁未入官场时，以旁观者的身份审视了整个官僚制度，并写下一组政论文《明良论》。这四篇文章实是声讨腐朽的官僚体制的檄文，当时的官僚体制是循年资晋升，按年龄任职，不问贤愚，问题的重点就在于不问贤愚。制度对士人的思想和行为有巨大的规范作用，贤者想有作为却受到种种限制，愚者庸碌等时就能晋升，杰出的人才被压抑，庸碌无为的官僚充斥国家机构，尸位素餐，已经成为当时官场现实。龚自珍特别关注位高权重的大官僚大贵族，因为他们集中体现了官僚制度的腐败丑恶。他认为，治理国家的官员应当是济世的良医，而这些只会谋个人名位的官僚，无非是无能无为的庸医，国家的丧亡都归咎于这些人。龚自珍揭露官僚制度的弊病有两个方